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111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截至2023年9月30日,累计已有人民币878,173.0000元鼎胜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数为58,825,722股,占鼎胜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3.68%。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3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鼎胜转债金额为人民币375,827,000.00元,占鼎胜转债发行总额的29.703%。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鼎胜新材于2021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发行,债券简称“鼎胜转债”,债券代码“113393”。
(二)根据有关规定,鼎胜新材《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鼎胜转债”自2019年10月16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0.80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9.84元/股。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份类别, 变更前(2023年9月30日), 回购注销, 限售解除,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更后(2023年9月30日). Rows include 有限限售流通股, 无限限售流通股, 总股本.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2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自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嘉元转债”共人民币9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数量为0股,占嘉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0.0000%。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3年9月30日,“嘉元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978,396,000.00元,占“嘉元转债”发行总额的78.9029%。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嘉元科技于2021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发行,债券简称“嘉元转债”,债券代码“118000”。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嘉元转债”自2021年9月1日起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2021年9月1日至2023年2月2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78.90元/股。

根据有关规定,《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嘉元转债”自2021年9月1日起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2021年9月1日至2023年2月2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78.90元/股。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3-057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翔鹭转债(债券代码:128072)转股期为2020年2月26日至2025年8月19日,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5.36元/股。
截至2023年9月30日,翔鹭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为15,347,000股,转股金额为15,360元,占翔鹭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1%。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翔鹭钨业于2019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发行,债券简称“翔鹭转债”,债券代码“128072”。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翔鹭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为15,347,000股,转股金额为15,360元,占翔鹭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1%。

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3-069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十五)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批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原有使用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至6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认购期,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Rows 1-21.

注:投资冷静期:自结构性存款合同生效后兴业银行收到并确认客户认购交易申请24小时之内(遇非工作日顺延)。在投资冷静期内,客户可解除已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合同,资金随解冻。
注:投资冷静期:自客户签署销售合同生效后二十四小时(含)内为投资冷静期,以客户签署销售合同的时间为该投资冷静期的起算时间点。(客户通过线上渠道在网上银行电子渠道渠道购买的,以在该渠道签署确认的时间点为该投资冷静期的起算时间点。投资冷静期结束时间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同一时间点。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资料于2023年9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国兴主持,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实施企业年金方案的议案》
公司为调动员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企业凝聚力,促进员工健康持续发展,拟实施企业年金并制定了《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实施暂行办法》。
(二)《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议案》
1.审议同意公司与“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上限金额增加至25,000万元。关联董事刘继国、张治宇、万芳洁、张斌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同意公司与洛阳西苑车辆与动力检验所有限公司(《产品检验检测及技术服务协议》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上限金额增加至3,200万元。关联董事刘继国、张治宇、万芳洁、张斌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同意公司与采埃孚(洛阳)车桥有限公司之间《销售框架协议》(《技术许可协议》)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上限金额分别增加至24,500万元及96万元。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同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该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无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

(三)《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下,酌情决定上述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议程等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部分日常关联交易2023年预计上限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增加与控股股东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一拖”)及其子公司部分日常关联交易2023年预计交易金额7,000万元,占公司连续12个月与同一关联方—拖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此次增加的交易额)累计计算后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与中国一拖、洛阳西苑车辆与动力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苑所公司”)《综合服务协议》《产品检验检测及技术服务协议》的审批情况
2021年11月,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中国一拖签订2022年—2024年《综合服务协议》及各年度预计交易上限金额。(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年12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中国一拖全资子公司西苑所公司”签订了《产品检验检测及技术服务协议》及2023年日常交易上限金额(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与采埃孚车桥公司《销售框架协议》(《技术许可协议》)的审批情况
2022年12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采埃孚车桥公司签订《销售框架协议》(《技术许可协议》)2023年预计交易上限金额(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采埃孚(洛阳)车桥有限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3.此次增加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
2023年9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议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议案》,《产品检验检测及技术服务协议》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

刘继国董事、张治宇董事、万芳洁董事、张斌董事同时担任中国一拖董事须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刘继国、张治宇、万芳洁、张斌回避表决。
(二)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审议同意公司与“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上限金额,无董事回避表决。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召开前,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第一次专门工作会议一致同意《关于增加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符合公司正常运营需要,遵循了公平、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对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履行审议一致同意事项增加与采埃孚车桥公司《销售框架协议》(《技术许可协议》)2023年预计交易上限金额。

(三)本次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公司拟增加与控股股东中国一拖及其全资子公司部分日常关联交易2023年预计交易金额合计7,000万元,占公司连续12个月与同一关联方—拖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此次增加的交易额)累计计算后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与中国一拖、洛阳西苑车辆与动力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苑所公司”)《综合服务协议》《产品检验检测及技术服务协议》的审批情况
2021年11月,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中国一拖签订2022年—2024年《综合服务协议》及各年度预计交易上限金额。(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年12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中国一拖全资子公司西苑所公司”签订了《产品检验检测及技术服务协议》及2023年日常交易上限金额(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与采埃孚车桥公司《销售框架协议》(《技术许可协议》)的审批情况
2022年12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采埃孚车桥公司签订《销售框架协议》(《技术许可协议》)2023年预计交易上限金额(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采埃孚(洛阳)车桥有限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3.此次增加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
2023年9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议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议案》,《产品检验检测及技术服务协议》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

刘继国董事、张治宇董事、万芳洁董事、张斌董事同时担任中国一拖董事须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刘继国、张治宇、万芳洁、张斌回避表决。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盈利能力、资产状况、业务结构、持续经营能力、独立性、控制权稳定性、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影响
1.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符合一般商业利益,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易金额合计7,000万元,且公司连续12个月与同一关联方—拖(合并口径)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包括此次增加的交易额)111,760万元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因此,增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产品检验检测及技术服务协议》2023年预计交易上限金额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Table with 6 columns: 协议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期间内预计交易金额, 8-11月实际交易金额, 增加或减少金额, 调整上限金额. Rows 1-3.

注:根据《技术许可协议》约定,技术许可费于次年3月31日前支付上年度费用。
(三)增加关联交易上限的理由
1.《综合服务协议》
(1)调整前预计增加:考虑到拖拉机行业在2022年12月开始实施国四排放标准,并导致出口产品的远距物流运输增加;东方国际商用车产品出口增长19%,运输业务也有所增长。另外,2022年上半年公司大轮胎产品销量占比同比提升4.2个百分点,产品结构优化也导致费用有所增加。
(2)2023年,公司新增商用车、传动系统测试台、制动系统测试台等非标准设备研发项目、国四拖拉机改进及国四认证传动系统设备合计约1000万元。
2.《销售框架协议》
得益于公司提前布局新产品研发以及充分的市场验证,2023年上半年公司国四拖拉机市场表现良好,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采购采埃孚车桥公司驱动桥产品的需求有所增加。
3.《技术许可协议》
因采埃孚车桥公司使用公司相关技术生产的产品销量增长,其向公司支付的技术许可费用也相应增加。

一、关联方的介绍
1.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继国
注册资本:310,619,387.00元
住所:河南省洛阳市建设路154号
经营范围:拖拉机整机、机械、汽车、工程机械、柴油机、发电机、农、自行车、喷雾泵及上述产品零配件制造、销售;农业机械、工程机械、装载机、叉车及其它非标准设备制造。工业用橡胶(禁止用于化工材料等非煤矿用领域)、混泥土(压缩的)、空气(压缩的)、氧(液化的)、氮(液化的)、气(液化的)的生产与销售(以上五项须取得行政许可);承担国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出口;对上述实施上述工程所需的技术服务。
关联关系:中国一拖控股1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中国一拖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2.洛阳西苑车辆与动力检验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继国
注册资本:2,000,000.00元
住所:洛阳市西苑西四路29号
经营范围:汽车租赁;二手车、进、借、还车业务;汽车(专用车)、电动车、工程机械、农具、农机、摩托车、农业机械、变频器及其零部件的测试检测;机动车安全;工程机械、内燃机、仪器仪表、新材料及其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进口配件、设备代理销售;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机械产品质量测试及检测;土壤检测;仪器检测项目。
关联关系:中国一拖控股1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西苑所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3.采埃孚(洛阳)车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文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28,300万元
住所:河南省洛阳市西苑路39号
经营范围:汽车、商用车、商用车零部件的产品研发、应用工程、生产、装配及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采埃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5%,公司持股49%。
关联关系:公司副总经理苏文生兼任采埃孚车桥公司董事长,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采埃孚车桥公司为关联方企业。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中国一拖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2.洛阳西苑车辆与动力检验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继国
注册资本:2,000,000.00元
住所:洛阳市西苑西四路29号
经营范围:汽车租赁;二手车、进、借、还车业务;汽车(专用车)、电动车、工程机械、农具、农机、摩托车、农业机械、变频器及其零部件的测试检测;机动车安全;工程机械、内燃机、仪器仪表、新材料及其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进口配件、设备代理销售;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机械产品质量测试及检测;土壤检测;仪器检测项目。
关联关系:中国一拖控股1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西苑所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3.采埃孚(洛阳)车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文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28,300万元
住所:河南省洛阳市西苑路39号
经营范围:汽车、商用车、商用车零部件的产品研发、应用工程、生产、装配及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采埃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5%,公司持股49%。
关联关系:公司副总经理苏文生兼任采埃孚车桥公司董事长,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采埃孚车桥公司为关联方企业。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中国一拖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2.洛阳西苑车辆与动力检验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继国
注册资本:2,000,000.00元
住所:洛阳市西苑西四路29号
经营范围:汽车租赁;二手车、进、借、还车业务;汽车(专用车)、电动车、工程机械、农具、农机、摩托车、农业机械、变频器及其零部件的测试检测;机动车安全;工程机械、内燃机、仪器仪表、新材料及其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进口配件、设备代理销售;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机械产品质量测试及检测;土壤检测;仪器检测项目。
关联关系:中国一拖控股1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西苑所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3.采埃孚(洛阳)车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文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28,300万元
住所:河南省洛阳市西苑路39号
经营范围:汽车、商用车、商用车零部件的产品研发、应用工程、生产、装配及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采埃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5%,公司持股49%。
关联关系:公司副总经理苏文生兼任采埃孚车桥公司董事长,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采埃孚车桥公司为关联方企业。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中国一拖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2.洛阳西苑车辆与动力检验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继国
注册资本:2,000,000.00元
住所:洛阳市西苑西四路29号
经营范围:汽车租赁;二手车、进、借、还车业务;汽车(专用车)、电动车、工程机械、农具、农机、摩托车、农业机械、变频器及其零部件的测试检测;机动车安全;工程机械、内燃机、仪器仪表、新材料及其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进口配件、设备代理销售;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机械产品质量测试及检测;土壤检测;仪器检测项目。
关联关系:中国一拖控股1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西苑所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3.采埃孚(洛阳)车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文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28,300万元
住所:河南省洛阳市西苑路39号
经营范围:汽车、商用车、商用车零部件的产品研发、应用工程、生产、装配及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采埃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5%,公司持股49%。
关联关系:公司副总经理苏文生兼任采埃孚车桥公司董事长,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采埃孚车桥公司为关联方企业。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